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根据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现有财务状况、发展计划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确定的，有利于缓解其资金压力，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为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同意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夏立军:  _____ 孙红梅: _____ 李纲: _____


会议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夏立军: _____ 孙红梅:  李纲: _____

会议日期:

2011年12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夏立军: _____

孙红梅: _____

李纲 

会议日期:

2021年12月20日

